

翁源县乡村振兴局文件

翁源县财政局

翁乡振联〔2023〕5号

关于下达 2022 市级和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、珠三角对口帮扶市、市级 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妇联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县农机局、县农技办：

根据省、市、县文件规定，我县已做好 2022 市级和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、帮扶市（第一批、第二批、第三批）、市级驻镇帮镇扶村资金项目备案工作，现将相关资金文件和资金分配方案下发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项资金，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。

二、项目资金已安排到具体项目，请抓紧落实项目实施，切实加快预算执行，并加强资金管理，严禁挤占、截留或挪用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三、请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，对本次下达的资金和任务，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，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自评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- 附件：
1. 翁源县 2022 年驻镇帮镇扶村市级资金使用安排表
 2. 翁源县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入库报备表
 3. 翁源县 2023 年市级驻镇帮镇扶村资金项目入库报备表
 4. 翁源县 2023 年帮扶市驻镇帮镇扶村资金项目入库报备表
 5.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市级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的通知（韶财农〔2022〕133 号）
 6.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的通知（粤财农〔2022〕181 号）
 7.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市级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的通知（韶财农〔2023〕20 号）

8. 关于下达2023年珠三角对口帮扶韶关市驻镇帮镇扶村资金（第一批）的通知（韶财农〔2023〕14号）
9. 关于下达2023年珠三角对口帮扶韶关市驻镇帮镇扶村资金（第二批）的通知（韶财农〔2023〕22号）
10. 关于下达2023年珠三角对口帮扶韶关市驻镇帮镇扶村资金（第三批）的通知（韶财农〔2023〕33号）

翁源县乡村振兴局

翁源县财政局

2023年7月10日